

文山学院文件

文院学字〔2018〕46号

关于给予骆瑞倩同学退学处理的决定

骆瑞倩，女，1995年5月19日生，汉族，团员，云南省马关县人，文山学院环境与资源学院生物科学专业2017生物科学（2）班学生。

该生在2018年3月3日学校开学时未按时报到注册。此后，班主任与学生家长联系，家长称该生于2月28日已离家，且该生告知家长她已经提前到校，但其本人一直未返校报到注册。随后班主任多次与该生联系，但该生不接电话，处于失联状态。期间班主任多次与家长联系，建议家长报警寻找，并电话告知家长文山学院学生管理及学籍管理的相关规定，明确“学生未办理相关手续，开学后超过两周不报到注册者，视为放弃学籍，按自动退学处理”，家长表示已知晓该生的情况，但不愿意报警，也并不

不同意该生自动退学，一直拒绝配合学校工作。

根据《文山学院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第四章第十条第（二）点之规定，经 2018 年 4 月 10 日第 5 次校长办公会研究，决定对骆瑞倩作退学处理。



文山学院办公室

2018年4月11日印

(共印 10 份)